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不超过 2.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.5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一、前次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

公司前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，本金和收益已全部收回，具体如下：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上海银行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6,000 万元，取得收益 538,520.55 元，实际年化收益率 3.6%。

二、本次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5,000 万元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签订协议，购买了保本保收益型的上海银行“赢家”货币及债券系列（点滴成金）理财产品（WG16018S 期）。该产品期限 91 天，起始日为 2016 年 2 月 22 日，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23 日，预期年化收益率 3.2%，投资范围为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、存款等。

三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余额为 3.3 亿元（含本次），其中闲置募集资金 1.4 亿元，闲置自有资金 1.9 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工申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